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22-195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宜春千禾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宜春千禾新材料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并以全资子公司宜春友锂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宜春领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领好”）与宜春千禾新材料有限公司与高安金领贸易中心（有限合伙）、自然人郑琳、自然人吕莎（以下简称“股权转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22年12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宜春千禾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2.1 股权转让方1

2.1.1、公司名称：高安金领贸易中心（有限合伙）

2.1.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83MA7J5B8H4L

2.1.3、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市高安市杨圩镇梨塘工业园

2.1.4、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2.1.5、法定代表人：郑琳

2.1.6、成立时间：2022年3月14日



2.1.7、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2.1.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软件开发，建筑用石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1.9、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郑琳	71.67%
2	吴磊	28.33%
3	合计	100%

高安金领贸易中心（有限合伙）与本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经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信息查询平台查询，未发现高安金领贸易中心（有限合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2 股权转让方2

2.2.1、姓名：郑琳

2.2.2、身份证号：36222919*****

2.2.3、住所：江西省*****

2.3 股权转让方3

2.3.1、姓名：吕莎

2.3.2、身份证号：42112519*****

2.3.3、住所：湖北省*****

前述人员与本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经查询，郑琳与吕莎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就原协议相关条款补充约定如下：

1、宜春领好基于原协议应向宜春千禾股权转让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除应满足原协议约定的付款条件外，还不应早于2023年2月28日（以二者晚到时间为准）。作为担保，宜春领好将持有宜春千禾的 70%股权质押给高安金领贸易中心（有限合伙）。自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各方配合完成上述质押手续。

2、股权转让方应积极促成宜春千禾于宜春领好任一笔股权转让价款支付期限到期前（目前暂未支付）完成房产证编号为杨字第 1036561 号的厂房、房产证编号为杨字第 1036562 号的宿舍楼以及房产证编号为杨字第 1036560 号的门卫室的产权过户手续。否则，宜春千禾有权（但无义务）单方面解除原协议，高安金领贸易中心（有限合伙）应在接到解除通知后 15 日内按照原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总价款完成回购，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四、本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签署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是就原协议项下的部分条款进行了补充和修订。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功造成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3、《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8 日